

证券代码：603113

证券简称：金能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124

债券代码：113545

债券简称：金能转债

##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通知债权人的原因

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3年8月22日和2023年9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共7,141,851股，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以及修订《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。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，公司股份总数将由855,087,175股变更为847,945,324股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披露的《金能科技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5）。

#### 二、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，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，并可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，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，相关债务（义务）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##### （一）债权申报所需材料：

公司债权人需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、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根据本通知规定申报债权。

1. 债权人为法人的，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；委托他人申报的，除上述文件外，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

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。

2.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，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；委托他人申报的，除上述文件外，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。

（二）债权申报方式：

债权人可采取现场、邮寄、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，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申报时间：2023年9月8日至2023年10月22日，工作日9:00-17:00。

2、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：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工业园区西路一号办公楼208

3、联系人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4、联系电话：0534-2159288

5、电子邮箱：jinnengkeji@jin-neng.com

以邮寄方式申报的，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；以传真方式申报的，申报日以公司收到传真文件日为准，请注明“申报债权”字样；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，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，请在邮件标题注明“申报债权”字样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7日